

家事

我妻是书迷

□作者：谢成明



每味中药都是一份父爱 亲情

□作者：廖华玲

中药，有着数千年的悠久历史，其底蕴十分丰富，文化韵味浓厚。当归、半边莲、金银花、何首乌、穿心莲、五味子、远志……这些中药名字，温文尔雅，往往叫人产生无限遐想。中药是煎服的，熬出黑色的浓汁，又苦又涩，可在我眼里，它却是父爱的浓度，凝聚着父亲的挚爱。

那年，我下肢水肿，住院治了一个月，药吃了不少，针也打了无数，却没什么好转的迹象。我心情郁闷到极点，开始有意拒绝打针和吃药。父亲托人找到一个有名的老中医给开了药方，用一种叫半边莲的草药熬汤喝，可以清热解毒，利水消肿。半边莲是一种不起眼的小草，开着淡紫色的小花，于是在田边沟渠、荒郊野外，常常出现父亲瘦小的身影。采回来后，父亲就在医院的一个角落里，用几块砖架起药罐为我熬药，然后把药端到床前，一口一口地给我喂药。苦涩的药汤，驱散了疾病，浓缩着父亲对我的无私关爱。

从此，父亲便对中药产生浓厚的兴趣，浓浓的药汤解除了生活中的不少疾苦和烦恼。据说端午节这天用菖蒲、艾草等熬水洗了澡，可以祛邪避瘟，蚊虫闻之远遁，既减少了传染源，又可起到杀灭病菌，消除汗臭，清醒神志的作用，整个夏天都清清爽爽。为此，父亲总是烧一大

锅水，将菖蒲等中草药放进水里熬，熬出浓浓的，黑糊糊的洗澡水，我们就轮流着舀出来泡脚。蒸汽氤氲，微闭双目深吸一口，沁入心脾，让人浮躁顿消，舒爽极了。父爱在淡淡的菖蒲香中萦绕成一股温情永系心中。

盛夏酷暑，父亲为了能让我过一个清凉的夏天，便买些金银花，防暑降温。淡青色的金银花，顶端呈粉白，在茶汤里轻轻飘荡摇曳。汤色清淡平和，没有浓郁的芳香，许久之后，舌尖才仿佛有微微的香味缠绕，恰如喝一口千年的山泉，不腻，却甘甜了唇舌、清凉了心田。金银花，清韵朴素，却散发着父爱的凉意，足以抵御夏日的炎热。

每学期期末考试的时候，为了调理好睡眠，提高思维效率，父亲都要去中药房购些远志给我熬水喝。远志，一味中药，具有镇静、安神等药效。父亲说，“要有远大志向，头脑一定要很清醒！当然，整天心神不宁的人，也不可能有远大志向！”远志，富有哲理的药名，父亲通过它给我传递着一种进取的精神，一种人生的态度。

想起父亲，就有一种浓浓的、苦苦的、涩涩的中药味在空气中飘散，但是它总有一股暗香浮动，因为每味中药都是一份父爱。父亲的挚爱，浓缩在苦涩的中药里，父爱的浓度悠远而醇香，滋润着我的心灵，让我一生一世忘不了……



列队 张成林/摄

在这个大千世界里，成为“迷”的可以说是不计其数，也是五花八门，譬如舞迷、棋迷、球迷、牌迷、电视迷等等，他们都是沉溺于其所好的东西，而难于自己，在上面耗费了大量的时光，并演绎出了许许多多、奇奇怪怪的故事。

我的妻子不迷别的，唯独对书痴迷成癖。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时，她正捧着书在看，我走到她身边站了一会儿，她还未发现，我只好轻轻地咳了一声，她才仿佛从梦中被人拽回来似地猛抬起头，不好意思地笑了笑。在我们恋爱的那段时间，所谈的话题大多是和书有关的，什么宝黛恩怨情、桃园三结义，什么《红与黑》、《复活》，什么莎士比亚、大仲马……那时我真惊叹，她竟然看了如此多的书，我要不是有点文史功底，还真的搭不上话了。

成家后，她是本色不改、初心难忘，对书籍依然是一往情深且忠贞不二，最初我们的家只有20几个平米，她宁愿其他家具少买一点，也要置办一个书橱，她除了干巴巴的工资拿回来做公款，其他的什么补贴、加班

费，通通贡献给书店了，后来书橱都塞满了，她就向单位要来几个纸箱子，把看了几遍的书，装进纸箱存档。

我的妻子看书，有个眼下人特别是女士当中，很少有的习惯，那就是“五看”，即床上看，厕上看，车上看，餐中看和病中看。外出旅游，她吃的东西可以少带些，读的东西却不能不带。上了车刚坐稳，她就翻书出来，一头扎了进去。吃饭时只要手头有没看完的书，她准是一边吃一边看，有时眼睛盯在书上，手中的筷子是往桌上乱叉，就是放到不菜碗里，我是又好气又好笑，我曾劝她好几次，让她改掉这些不利卫生的习惯，可是作用不大，我想既然已是沉迷成癖了，能容易改掉吗？我也只好听之任之了。

至于床上看书，更是她的重头戏了。上床后，除非有好看的电视剧吸引她，剩下的就是看书，可以说，只有看书，才能陪她进入梦乡，常常搞得床头放满了各种书报杂志。我奇怪的是，她看书不感到累，就像嗜赌的人几天几夜不下牌桌，更是让我奇怪的是，我们平时人好好的看书还可以，但是生了病就无法看

了，可是我的妻子却不同凡响，她生病躺在床上也没离开过书，甚至身上还发着低烧，手中还能借助靠垫支撑着看书。她说要是不看书，心里就空荡荡的。

是的，我们这代人在黄金岁月里却遇上了“文革风暴”，命运多舛。我的妻子受家庭出身的影响，从小就处在一种乱世险恶、世态炎凉的环境中，她只得离群索居、偏安一隅，与书为伴，看书消愁，长此以往，便养成了她这些看书的“特异功能”。

我曾对妻子说，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，你虽说没有破万卷，也属可观了，不防写一写。她却语出平凡地道出了她的一套哲学：我读书是为了补充我精神生命的维生素，当因工作繁忙，心情浮躁时，读书会令我静谧；当生活中遇到不快时，读书使我忘却；当人生遭遇坎坷时，读书给我慰藉……读书使我感悟到“知足常乐，平平淡淡才是真”的道理，读书也使我领略了大千世界的美妙风景和丰富多彩的人生，这本身就是在用淡然平常的笔触书写我独特的人生之旅。我听了她的一番话后似有所思……

童心童趣

家趣

□作者：耿艳菊

孩子的眼里心中，什么都好玩，处处皆有趣味。就说足下的泥土吧，太寻常了，有什么好玩呢？而在孩子看来，那是乐园。公园进门口右手边有很大一片土堆，说是建老年公寓的，迟迟不动工，倒成了孩子们的领地。傍晚的时候，彩霞漫天，大人带着孩子来公园遛弯，孩子的心只在那土堆上。有些大人觉得玩土脏，孩子不嫌弃，闹来闹去，孩子得逞了，飞跑过去，那样子真是快乐啊。

我家儿子更是那泥土的常客。每次去都要带上一兜装备，挖土车、铲子、小桶、小螃蟹、小鱼等各种小玩意。有一次出去得急，忘记了，那小子竟捡了一截干树枝，在土堆上玩得不亦乐乎。回去时，还不舍得扔，说那是他的宝贝。

还有一回，我们在路上捡到了一朵塑料质地的粉色小花，他高兴极了。拿回来插在瓶子里，很认真地养着，拿起喷水壶，煞有介事地给小花浇水。早晨

起来，首先就是要去照看他的小花。

不只是干树枝，粉色小花，一只小虫子也可以在他的小世界里得到温柔相待。那天我们在公园里的亭子中玩，亭子前面有一块草地，儿子和几个小朋友蹲在那里，静悄悄的。后来我才知道原来是他们在草地里发现了一只白白的胖虫子，怕打扰了它，都不敢说话。中午回家吃饭时，儿子却不肯走，说小虫子会孤单的，要把它带回家。我有点儿可笑也有点儿生气也有点儿感动，告诉他小虫子是不会孤单的，它的伙伴和家人都在土里。最后，他和小朋友们一起在草地里又寻到了另一只虫子，给他们担忧的小虫子找到了伙伴，欢呼雀跃起来。

孩子的小世界其实非常阔大的，一草一木，一只虫子一捧泥土，这世间的一切在他们的眼中皆是有情众生。

白发才女张允和在她的书《最后的闺秀》里以近

两章的篇幅细细讲述她的后半生含饴弄孙的故事。她的孙女庆庆是她一手带大的。她说那是她最大的快乐。庆庆在她身边的七年，几乎是奶奶青春焕发

的时代，比和爷爷谈恋爱时还要甜，还要有滋味。她讲的故事中，我记住的有两个。庆庆有很多玩具洋娃娃，奶奶按照洋娃娃的外貌和特征，一一给她们取了名字。她和庆庆都把那些洋娃娃当朋友，和她们一起玩，一起睡觉，天冷的时候还给她们穿衣服。另一个就是每天晚上奶奶都会给庆庆讲故事，和庆庆一起做游戏，然后祖孙俩都哈哈大笑，等笑够了，慢慢就睡着了。

这样的生活很甜，很快乐，很有趣，有滋味，有深情。孩子的心灵稚拙素朴，最是一往情深。孩童的趣味简简单单，最是易得，也难得。

在金庸的《射雕英雄传》及《神雕侠侣》中，我们都喜欢一个角色，不帅也不美丽。他是一个眉毛胡子头发雪白的老人，叫老顽童。

帮孩子化解考试压力 亲子

□作者：刘亚华

有天清早，女儿突然哇哇大哭起来。难不成是做了恶梦，被吓成这样？我赶紧跑过去安慰她，她却抽抽哒哒地回我：“妈妈，不是做梦，是今天要举行期末考试，我们老师说这次考试非常重要，我的拼音还不会，怎么办呀！”

女儿今年刚刚上小学一年级，由于所在的幼儿园主张引导孩子多玩，拼音和算术都没怎么教，相比其他幼儿园的孩子，女儿相对而言落后很多，数学还好些，拼音有些吃力。

我也一直觉得，上一年级再学也不迟，学习是个慢慢积累的过程，所以，我也没有特意地要求她一定要会什么。只是，这是她人生的第一次重大考试，她把它看得很重要。我需要及时地为她引导，并轻声地问了一句：“为什么不是他呢？他可是学广告的啊。”

组长低沉地回道：“公司准备辞退他。”我十分诧异。组长语重心长地告诉我：“他的确比你更适合搞策划，可是他的工作态度太散漫了。你们值日擦桌子的时候，我注意了一下，你对待每一张办公桌，都非常认真；就连闲置的也没有放过。而他，每次只马马虎虎地擦一擦有人办公的桌子。其实，任何一个公司都非常在意员工的工作态度。工作能力，公司可以慢慢地培养。但工作态度，别人是帮不了的。”

我笑了笑，对她说：“没事的，宝贝。这次没考好，妈妈不会怪你。你只要尽自己最大的努力，认真地写试卷，考差了妈妈也不会怪你的。”她小心地哽咽着：“我们班很多同学的拼音在幼儿园都学得很好，可是我为什么就没有学？等下怎么答题呀！”看她实在是着急，我便建议道：“这样好不好，你快起床，我们温习一下知识点。”

她果真蹭地一下爬起来，穿衣下床就开始找本子和笔。我和她一起坐下来温习拼音，并把她觉得难的整体认读音节又让她听写了两遍，渐渐的，她心里有些底，高高兴兴地上学去了。

接她放学时，女儿兴奋地对我说：“妈妈，考试一点也不难呢，真的。”看着她兴奋的脸，我问道：“那你估计一下能

打多少分呢？”“一百分！”她斩钉截铁地回我。我拥抱了她，夸她真棒，并对她说：“不管考多少分，只要尽力了，你就是妈妈最棒的宝贝。”

我知道，满分对她来说真的难，我预感到她拿不到满分，便提前给她鼓了气，让她不要有压力。果然，第二天放学，她哭着着脸，呜咽起来：“妈妈，我只考了94分呢。”

“真不错呀，94分呀，很不错了呢。”我故意夸大语气，不顾周围人的诧异眼神，很大声地夸赞她，然后蹲下身来，给了她一个拥抱。女儿破涕为笑，反复地问我：“真的吗？真的吗？”我肯定地答：“是的，真的很棒，妈妈因为你而骄傲。”

女儿终于顺利地通过了人生的第一次大型考试，她对考试不再害怕。我知道，这样的考试以后还会有很多很多，我也知道，有信心的她，因为我的鼓励，每一次都会认真对待，并顺利通过。



擦桌子的窍门

职场

□作者：吴婷

我们同一天进公司，被分到网络部从事信息采集的工作。这是公司里枯燥的工作，我们需要不断地复制与粘贴，实在让人乏味。

他本科毕业，学广告的。他原本应聘的是公司策划部，可却阴差阳错地被安排到网络部。他每天在QQ上，跟我抱怨工作量大，又学不到任何东西，还埋怨组长不给他调换岗位。我静静地听他发泄，而后便劝他，不要着急，慢慢来吧！

其实，我也很沮丧苦恼。专科毕业的我，学的新闻采集，但每天的工作根本就用不到所学的专业知识。

网络部在一个大大的办公室里办公。每天都安排人员值日。我与他被安排在周一与周二。周一值日时，我总会把抹布洗干净后再擦桌子。办公室里有几张闲置的电脑桌，放在一边。但每次值日，我还是会将它们认真地擦拭一遍。

擦一遍桌子，我需要花20多分钟。而他，通常10分钟不到就搞定了。那些闲置的办公桌他是从来不擦的。抹布也不去清洗。每张桌子，他都一带而过，轻轻松松。当我擦得满头出汗时，他总笑我，那些桌子也没人用，擦

它干嘛？

一个多月后，组长找我谈话，问我想不想去策划部工作？我一听，非常兴奋。能到策划部去工作是我梦寐以求的。组长说：“策划部那边缺一个文案，部长让我推荐一个新人。正好你快转正了，就推荐了你。”我连连感谢组长，并轻声地问了一句：“为什么不是他呢？他可是学广告的啊。”

组长低沉地回道：“公司准备辞退他。”我十分诧异。组长语重心长地告诉我：“他的确比你更适合搞策划，可是他的工作态度太散漫了。你们值日擦桌子的时候，我注意了一下，你对待每一张办公桌，都非常认真；就连闲置的也没有放过。而他，每次只马马虎虎地擦一擦有人办公的桌子。其实，任何一个公司都非常在意员工的工作态度。工作能力，公司可以慢慢地培养。但工作态度，别人是帮不了的。”

几日过后，当我坐在策划部办公室的时候，他已经悄悄地离开了公司。同事们都调侃，说我是擦桌子擦进策划部的。其实，我心里明白，擦桌子只是一件日常小事。帮助我晋升的，是我踏踏实实的工作态度。



童年的夏天 方华/摄